证券代码:000926　　证券简称:福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8-102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福星股份	股票代码	0009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文华	肖永超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186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27楼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186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27楼	
电话	027-85578818	027-85578818	
电子信箱	fxkj0926@chinafxkj.com	fxkj0926@chinafxkj.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549,523,955.45	5,487,741,930.73	1.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4,644,258.73	462,489,567.25	2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4,867,323.87	336,948,075.23	-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6,944,632.04	122,982,548.55	-1,577.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9	22.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49	22.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1%	4.72%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8,289,190,882.40	49,002,393,410.41	-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38,925,758.40	10,272,625,090.95	2.5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0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星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8%	233,928,648	0	质押	126,999,999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29%	41,663,535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171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35%	13,115,508	0		
谭功炎	境内自然人	1.32%	12,781,535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1%	12,706,30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7%	11,355,346	0		
杨全玉	境内自然人	1.10%	10,72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3%	9,075,239	0		
张利央	境内自然人	0.80%	7,778,700	0		
范喆州	境内自然人	0.58%	5,676,97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公司股东谭功炎系福星集团董事长外，福星集团与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张利央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7,775,5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014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4福星01	112220	2019年08月25日	159,744.9	9.20%
2015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5福星01	112235	2020年01月18日	51,869.28	7.50%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福星01	118599.SZ	2021年03月29日	60,000	5.50%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福星02	118698.SZ	2021年06月07日	28,000	6.00%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福星03	118701.SZ	2019年06月07日	10,000	8.00%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16福星04	118844.SZ	2021年09月04日	76,000	7.00%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16福星05	114019.SZ	2019年10月18日	67,000	6.33%
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16福星06	114020.SZ	2021年10月18日	35,000	6.68%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资产负债率	75.83%	75.73%	0.10%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47	1.3	13.08%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发展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业和金属制品业。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房地产拆迁和开发力度，加大了新开工项目建设力度，稳步推进全国化战略。报告期内，房地产方面，武汉房价稳定，需求旺盛，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比稳步增长，经营业绩稳步提升。发展规划上，公司继续以住宅开发为主，逐步由区域市场向全国市场拓展，不断扩充产业链的长度。在资金保障上，在流入端公司加快销售力度，缩短应收账款周期，加大多渠道融资力度，保证到期债务兑付安全；在流出端"量入为出"，在保证资金链安全的情况下适度扩充土地储备，保证公司发展后劲。金属制品业方面，行业不景气的现状没有改变，供大于求的格局依然存在，低价竞争导致产品销价及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

宏观环境及房地产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国家房地产政策在"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基调下继续构建长短结合的制度体系。中央层面，注重深化基础性关键制度改革，强化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加快住房租赁体系建设，保障居民合理自住需求；地方层面，深入推进住房制度改革，优化住房和土地供应结构，完善基本住房制度体系，加快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上述相关国家房地产市场发展的总基调短期内不会改变，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房地产市场将逐步回归"住"的本质，房地产泡沫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在报告期内，武汉房地产调控政策严格执行，"因城施政"逐步展开，开展的刚需优先选房、提高首套房公积金贷款额度、大学毕业生八折购房等措施，形成了针对不同需求实行差别化调控政策的新格局。报告期内，武汉土地供应面积同比增加12%，居住类用地同比增加42%。商品住宅供应同比增加7.8%，成交套数同比减少2.8万套，成交面积同比减少22.5%，供销比为1.21，供应略大于需求，市场逐渐趋于理性，一房难求现象有所缓解。（上述数据来源于中国指数研究院）。从目前来看，武汉作为国家中心城市和长江经济带的重要节点城市，在产业经济、人口集聚、交通基建、战略定位等诸多方面，武汉正迎来历史性发展良机，正经历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全市256 家世界 500 强、30 家民营科技企业"第二总部"、半年落户 6.5 万大学生等数字背后，是城市的号召力与吸引力，从长远来看，产业及人才优势将为城市和楼市的平稳健康发展提供有效支撑，武汉的全国大城市的定位将越来越清晰。

公司发展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政策和监管愈发严格的环境下，紧紧围绕战略稳步推进、周转适度加快以及融资全力跟上的经营节奏开展各项工作，整体经营形势良好。在战略拓展方面，公司在"京津冀都市圈"、"珠三角经济圈"、"成渝经济圈"等区域完成战略布点，逐步形成全国发展的战略格局。报告期内，公司新开工多个项目（有汉阳项目C地块、福星华府K5、恩施福星城三期、宜昌项目、成都都江堰项目、宁波余姚项目、西安美术城项目等），呈现多点布局、全面开花的良好局面；在开发效率方面，公司加快了拆迁和建设力度，加大楼盘的推盘力度，加快资金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产品升级上，全力推进精装修试点工作，为精装修在公司所有项目的全面铺开积累了初步经验；在产业拓展上，公司正在对装配式建筑项目进行全方位的论证，对田园综合体项目进行考察和研究；在体系建设上，面对跨区域发展中出现的一些问题，公司集中修订了授权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和人才管理制度，为项目运营创造良好的发展条件。商业项目方面，针对武汉商业地产开发量大，同类型购物中心及步行街项目多，优质品牌商户招商难的实际，商业公司对部分项目提档升级、加大改造力度，通过差异化、高端化、品牌化来提升盈利水平，重点商业项目出租率始终保持在95%左右，租金收缴率达到98%，人气、客流继续提升，盈利水平逐步增强；在智慧社区建设方面，除了做好基础物业服务外，着力打造高效、智能、快捷、安全的智慧社区运营模式，在助力地产发展、维护公司品牌形象上进行了积极的探索和努力。

金属制品方面，国内外宏观形势未能根本改变，市场需求乏力，外贸出口受保护主义及中美贸易摩擦的影响短期难以恢复，金属制品产品销价提升难抵原材料及成本上升的影响，毛利率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与金融机构的沟通，保持与金融机构的良好关系，在市场资金紧张的情况下完成中期票据的发行，商业项目的CMBS融资项目正在有序推进。目前公司现金流充裕，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合理水平，资产状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共取得银行融资品种批复金额39.2亿元，融资放款金额27.8亿元，并取得中期票据融资款10亿元，有力地保障了公司的安全、稳健发展。

下半年经营打算

预计下半年国家在政策基调不变的情况下，将加快调整结构与持续扩大内需结合起来，保持宏观经济平稳运行。在资金层面，随着资金面的逐步宽松，预计下半年房地产的融资环境会有所改善。在销售方面，公司在三季度末开始推盘量逐步加大，在供小于求的市场格局下，完成下半年销售及回款任务没有压力。

房地产方面，公司将以经营目标为中心，以品质品牌为根本，以效益效率为主线，以资金链安全为前提，逐步壮大开发规模，提升开发实力。在开发方面，扎实做好新开项目各项前期工作，确保东湖城K2、红桥村K6-K9、红桥村K14、K15、水岸国家K13、K14等项目尽快开工，为顺利实现公司下一年度销售提供强力支撑。在销售方面，进一步强化营销管理，加强营销考核，加快项目销售，确保圆满完成全年的销售目标。在项目拓展方面，坚持把拓展的重点放在长江中游、中原经济区、成渝经济圈、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主要城市群，紧紧围绕上述主要城市群进行战略布局。

金属制品业方面，通过对外考察和学习，借鉴同行业先进经验，强化精准管理，精简优化人员，压缩各项成本；大力推进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利润率；加强市场开拓，提升销售价格，加强资金回收，规避经营风险。

社区O2O方面，继续做好基础物业服务，加快推进社区服务APP、设备集中管理等系统、客户关系管理系统等平台在企业内的推广和应用；集中精力重点发展优质板块，争取重点板块的增值服务有新的突破。

企业荣誉及社会责任

5月25日，中国房地产业协会、上海易居房地产研究院中国房地产测评中心联合发布"2018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100强"，公司获评2018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百强。

2018年5月，福星智慧家在2018中国物业管理资本·上市·并购高峰论坛上，被评为"中国十大平台样本企业"。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13家，为：赤峰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余姚福乾置业有限公司、武汉福星宏利房地产有限公司、惠州后湖置业有限公司、广州福星惠誉德圆置业有限公司、武汉锦鸿融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宜昌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武汉福星惠誉新洲置业有限公司、青岛福星惠誉房地产有限公司、武汉福星天成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武汉福星惠誉龙耀置业有限公司、天立不动产（武汉）有限公司、汉川外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有8家，为：福星智慧家（武汉）投资有限公司、福慧家（武汉）房屋经纪有限公司、福济民惠（武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福星智慧家（武汉）网络信息有限公司、福煜源（武汉）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福睿思远（武汉）教育文化有限公司、西安福星智慧家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福行天下（武汉）旅行社有限公司。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谭少群
2018年8月24日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18-100
债券代码：112220　债券简称：14福星01
债券代码：112235　债券简称：15福星0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上午10时在武汉市新华路186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谭少群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因董事长谭少群先生出差在外，会议由公司副董事长张景先生主持，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18-101
债券代码：112220　债券简称：14福星01
债券代码：112235　债券简称：15福星0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8月14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8年8月24日下午14时在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186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谭才旺先生主持，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2、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承诺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18-103
债券代码：112220　债券简称：14福星01
债券代码：112235　债券简称：15福星01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国家发展改革委《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推进企业发行外债备案登记制管理改革的通知》（发改外资[2015]204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目前海外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拟在中国境外发行不超过5亿美元（等值）外币债券。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编号为"发改办外资备【2018】587号"的《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以下简称"备案登记证明"），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拟境外发行不超过5亿美元（等值）外币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置换境内债务，外债本息由发行人负责偿还。外债规模和备案登记证明有效期至2018年12月，公司凭该备案登记证明按规定办理外债外汇和回流结汇等相关手续。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本次境外债券相关事项，公司将在可实施方案确定后，及时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程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3733　　公司简称：仙鹤股份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2018】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提议2018年半年度实施现金分配：

以截至目前公司最新股本总额612,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83,600,000.00元。本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也不使用未分配利润进行送股。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仙鹤股份	60373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昱哲	叶青		
电话	0570-2833055	0570-2833055		
办公地址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经济开发区天湖南路69号	浙江省衢州市衢江经济开发区天湖南路69号		
电子信箱	zqb@xianhepaper.com	zqb@xianhepaper.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28,617,627.10	4,848,799,461.40	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1,366,020.15	2,346,099,389.47	40.72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30,352.42	-157,257,355.06	14.29
营业收入	1,883,742,473.85	1,232,614,330.16	5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560,730.68	183,472,054.87	-4.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0,221,810.48	159,272,326.53	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8	8.83	减少2.3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3	-6.06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7,71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仙鹤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8.24	540,000,000	540,000,000	无	0
王明龙	境内自然人	1.63	10,000,000	10,000,000	无	0
张娇	未知	0.13	802,370	0	未知	0
陈亚新	未知	0.12	720,800	0	未知	0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汀之星327号-博海汇金二号集合资金托	未知	0.11	686,300	0	未知	0
叶哲阳	未知	0.05	300,500	0	未知	0
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海汇金增盈26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未知	0.04	240,000	0	未知	0
杭州博海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海汇金增盈23号证券私募投资基金	未知	0.03	203,400	0	未知	0
张谅	未知	0.03	168,000	0	未知	0
陈良勇	未知	0.02	122,447	0	未知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已知浙江仙鹤控股有限公司与王明龙属于一致行动人，与其他流通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公司以"家文化"建设为引领，和谐发展；以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为抓手，精准管控；以ERP信息化管理为工具，高效快捷；以科技和人才为支撑，创新驱动；以绩效考核为手段，追求卓越；以"浙江制造"为标准，迈向"中国制造"（2025），打造"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高性能纸基功能型新材料领军企业。抓住机遇，扩大主业，在加快扩大公司规模的历程中，保持了公司持续稳步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机制纸产量22万吨，同比增长31.12%；销售量20万吨，同比增长34%；实现营业收入188,374.25万元，同比增长52.82%；实现利润总额20,557.97万元，同比增长1.51%；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17,022.18万元，同比增长6.87%；公司资产总额582,861.76万元，同比增长20.21%。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增幅小于营业收入增幅的主要原因：1、市场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升；2、加大了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增加了研发费用；3、市场汇率变动导致的汇率损失；4、资产处置收益、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1、进军资本市场，仙鹤股份沪市主板成功上市

2018年4月20日，仙鹤股份正式在沪市主板挂牌上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6,200万股，使公司注册资本上升为61,200万元，募集资金78,070.59万元（扣除费用）。公司IPO的成功，标志着仙鹤从此进入资本市场，迈向更高的起点。为公司"抓住机遇、扩大主业"的战略发展思路和新项目、大项目的投资建设，插上了腾飞的翅膀。

2、加快规模发展，打造高起点智能化生产基地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其中在常山辉埠工业园区的年产10.8万吨高档特种纸项目和衢江区5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等纸的技改项目，均属于高智能化生产线，从2017年下半年已陆续建成投产。截止报告期末，年产10.8万吨高档特种纸项目最后一条生产线PM4基本完成组装，将于8月份进行试产；年产5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纸、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也已大部建成，下半年将运行投产。为谋求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又于今年5月份开始筹划在常山辉埠工业园区投资建设19万吨高档特种纸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浙江哲丰新材料有限公司投资高档特种纸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这些项目的顺利实施，为提升公司智能化水平，打造中国制造2025奠定了扎实的基础，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储备了后劲。

3、重视产品研发，提高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一如既往重视新产品研发，成功开发了包括荧光彩色纸、高温自粘纸、双面淋膜原纸、本色家具保护纸等多个新产品，其中省级工业新产品鉴定通过有17个，正在申报的有6个，新申请发明专利有11个，新申请实用新型专利有11个。目前由公司主导制定的浙江制造标准有3个（字典纸、单面光烟用接装纸原纸、烘焙原纸）。

4、强化管理创新，向大数据、智能制造进发

为了提高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在管理上实行了多项举措，通过向规范化、大数据、高智能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今年上半年，公司新一代信息化管理平台ERP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实现公司内部纵向到底、横向到边，集财务管控、人力资源、采购与库存、销售与渠道、生产质量与成本控制、研发设计和产品管理、车间执行、战略与决策等九大管控核心为一体的平台化运营。同时启动了公司"两化融合"建设项目，使企业实现信息化、智能化管理，向中国制造2025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5、持续节能降耗，做绿色企业的倡导者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加强源头管控，过程监测，在各排口安装了PH值、氨氮、COD、总氮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同时还采取手动监测或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定期监测相结合的方式自行监测，强化环保设施管理，保障公司及周边环境质量。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环境污染事故、环境影响事件为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低于排污许可排放量，排放浓度均符合国家相关排放标准。

公司所有在建项目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了环保保护"三同时"工作，经过了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了环保保护设施竣工验收。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733　证券简称：仙鹤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22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520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发行相结合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6,2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59 元，共计募集资金为人民币84,258万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755.48万元（不含税）后的募集资金为79,502.52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于 2018年4月13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31.93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8,070.5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18〕168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账户情况	金额
1、募集资金账户资金期初余额：	0
2、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增加项：	
募集资金流入	780,705,900.00
利息收入	136,076.94
归还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	-
3、募集资金账户资金的减少项：	
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	591,054,300.00
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5,434,656.82
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
支付银行手续费	938
购买保本保收益理财产品	150,000,000.00
4、募集资金账户期末余额：	34,352,082.12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仙鹤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于2018年4月3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衢江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衢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4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户	存放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衢江支行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1209260629049888836	71,353.5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衢州支行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13810078801000000123	14,124,199.69
招商银行衢州分行营业部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570900025410668	9,333.33
中国农业银行衢州分行营业部	浙江哲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9799901040166666	20,147,195.54
合计			34,352,082.12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1,520.75万元（含置换的报告期内投资金额），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执行，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已使用自有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9,105.4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募集资金置换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仙鹤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中汇会鉴〔2018〕2528号）。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5月4日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单项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以上资金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可滚动使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18年5月2日和5月3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购买了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为90天，报告期末均未到期。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仙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仙鹤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78,070.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1,520.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59,648.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名或部分变更（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承诺投资额（万元）	调整后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0.8万吨特种纸项目	-	30,078.00	30,078.00	30,078.00	6,921.37	30,078.00	-	100.00%	2018年8月		是	否	
年产5万吨数码喷绘热转印食品包装原纸、电解电容器纸技改项目	-	30,622.59	30,622.59	30,622.59	2,534.01	19,213.39	-11,409.20	62.74%	2018年9月		注1	否	
山鹤新热联产项目	-	17,370.00	17,370.00	17,370.00	2,065.37	10,357.60	-7,012.40	59.63